

柞水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会计集中核算主要职责:

- 1.履行单位会计职能，统一核算各单位的财务活动，记录、计算和报告单位各种资金的增减及其变动结果。
- 2.协助各单位编制预算、决算和做好分析，依法监督单位各项资金的使用情况。
- 3.编制会计报表，向各单位及相关部门提供会计信息，向单位负责，服务于单位。
- 4.贯彻国家财经方针政策，执行各种会计准则、财务制度、会计制度。
- 5.统一管理银行存款总户，分户核算各核算单位银行存款分户，确保各核算单位银行存款安全、完整。
- 6.保管单位会计资料，对电算化会计档案进行整理，归档和保管。

(二)国库集中支付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财经纪律、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实施县级各单位的国库集中支付工作。
- 2.负责单位部门预算指标和用款额度的控制工作，监督县级国库集中支付单位部门预算的执行。
- 3.参与研究制定国库集中支付相关制度，办理财政直接支付零余额账户和授权支付零额账户的支付业务；负责监督管理经县财政局批准的单位零余额账户及特设专户。
- 4.根据财政批复的分月用款计划和额度，核对部门预算指标，具体办理国库集中支付单位财政直接支付的审核和拨付、财政授权支付业务。

5. 负责财政零余额账户的核算；汇总并及时向财政部门提供财政资金支付和清算日、旬、月报信息。

单位内设 5 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支付股、会计股、专款一股、专款二股。无下属单位。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二、2023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3 年度，我们将继续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四次来陕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围绕我县国库集中支付工作大局，统一思想，转变作风，加强管理，重点抓好以下各项工作。

1. 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重点，开展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着力解决党员干部思想纪律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全面提升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激发干事创业热情，落实首问负责制和限时办结制度，提高办事效率，树立良好的窗口单位形象，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2. 以加强党建和群团组织建设和为抓手，开展各种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活动，同时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3. 以加强业务培训为载体。继续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政府会计制度和省财政厅实施的财政云操作系统，组织单位职工参加财政云操作系统的业务培训，使全体干部能熟练掌握此操作系统，保证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高质量开展，适应财政改革发展的需要。

4. 以不断完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为契机。按照中、省、市、县要求逐步拓宽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资金范围，将能够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内的资金尽可能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对已纳入的按照“安全、高效”的原则进一步规范管理。

5. 以加强对财政直接支付资金的监督管理为目标，完善我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制度建设，按科学合规程序办理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确保支付资金安全。

6. 完善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加强内部控制和稽核，加强制度的落实，做好与财政局业务股室、各预算单位、代理银行的对账工作。逐步理顺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与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关系。认真总结改革经验和存在问题，为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工作职责、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提供依据。

7. 积极完成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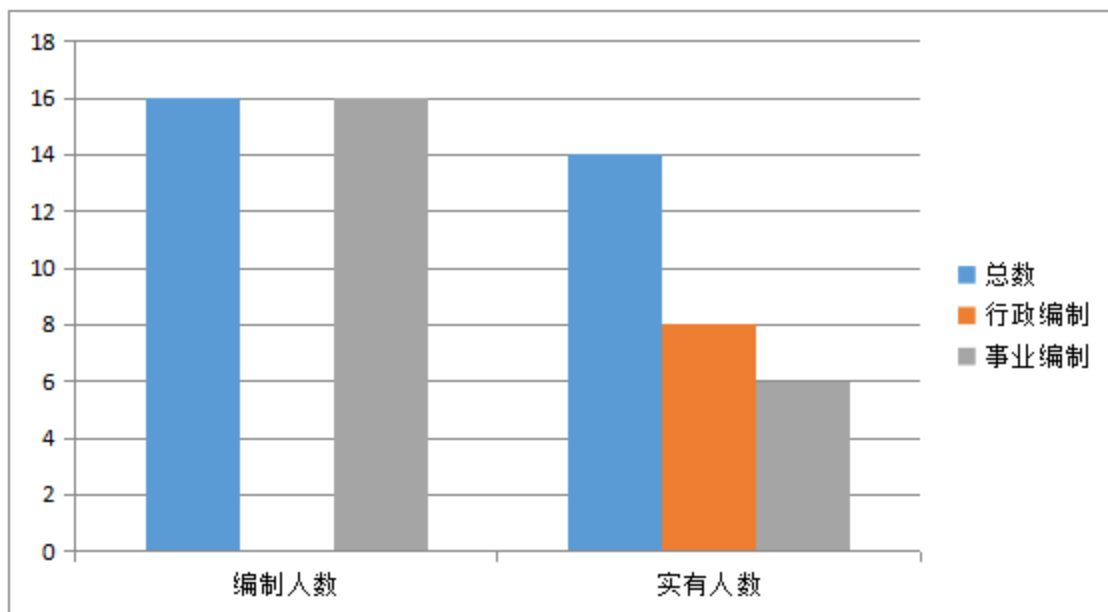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柞水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部门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6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6 人。

(附图表)



五、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30.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3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整和相关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30.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0.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3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整和相关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30.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3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整和相关社保缴费基数提高；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30.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0.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3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整和相关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0.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整和相关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01 万元，其中：

(1) 事业运行(2010650) 156.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整相关支出增加。

(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2010699)25.0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7.16万元，较上年增加1.7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提高工资标准及养老保险缴纳基数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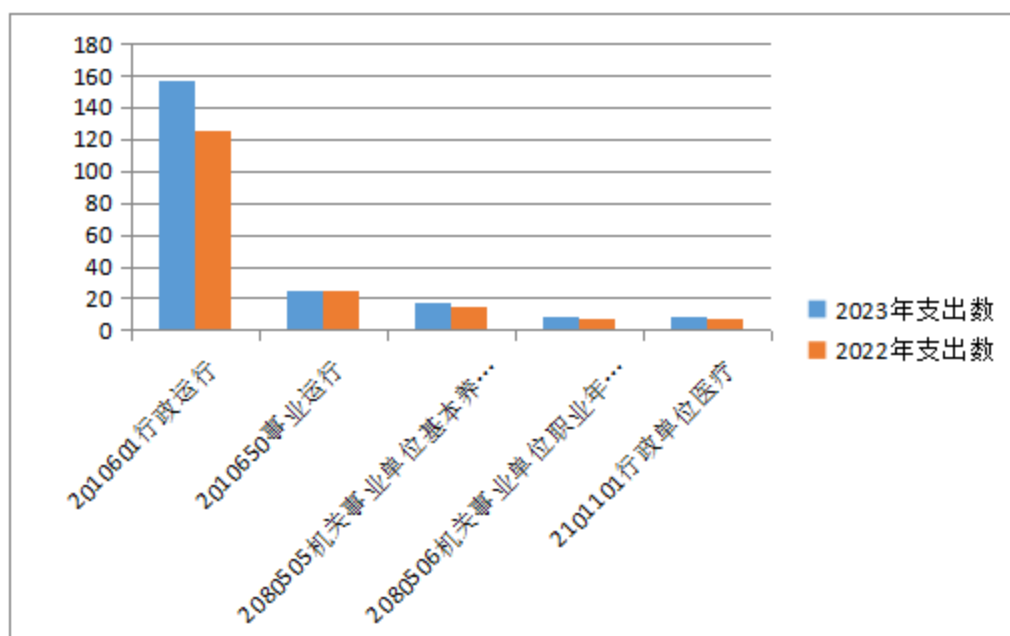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8.58万元，较上年增加1.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提高工资标准及职业年金缴纳基数调整。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01)0.39万元，较上年减少0.23万元，主要原因是调低本年度工伤和事业保险缴费基数。

(6)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8.31万元，较上年增加0.43万元，主要原因是是2022年提高工资标准及缴费基数调整，导致缴纳费用增加。

(7) 住房公积金(2210201)13.6万元，较上年增加2.0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提高工资标准及缴费基数调整，导致缴纳费用增加。

(附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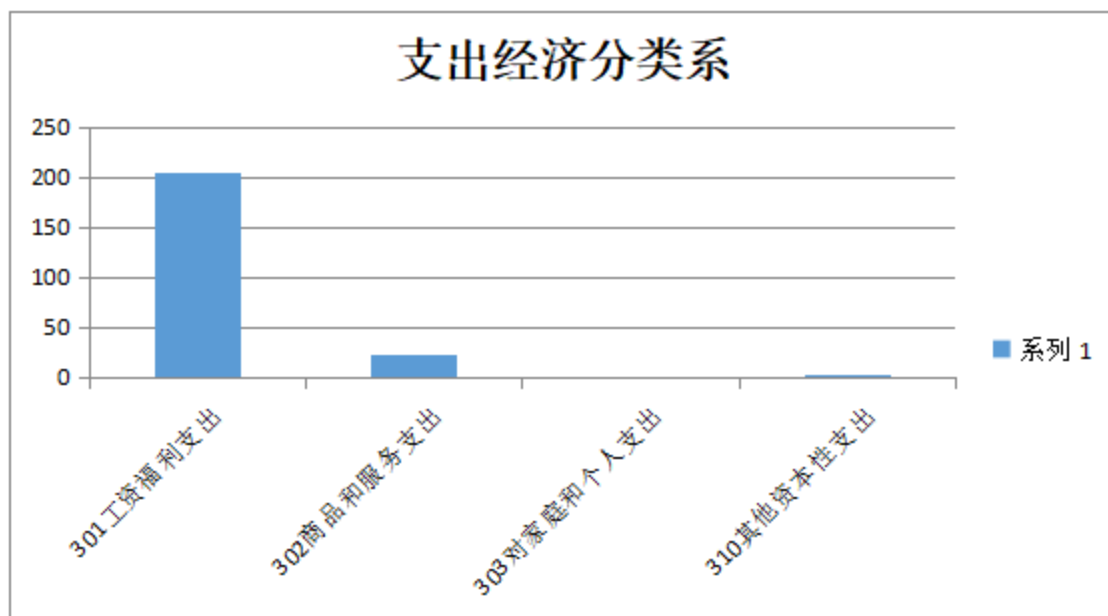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0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 205.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44.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干部调资,工资及相关支出增加及单位临聘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 万元,原因本年无重大商品相关费用支出,调整预算资金结构。

其他资本性支出(310) 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原因是本年较上年资本性支出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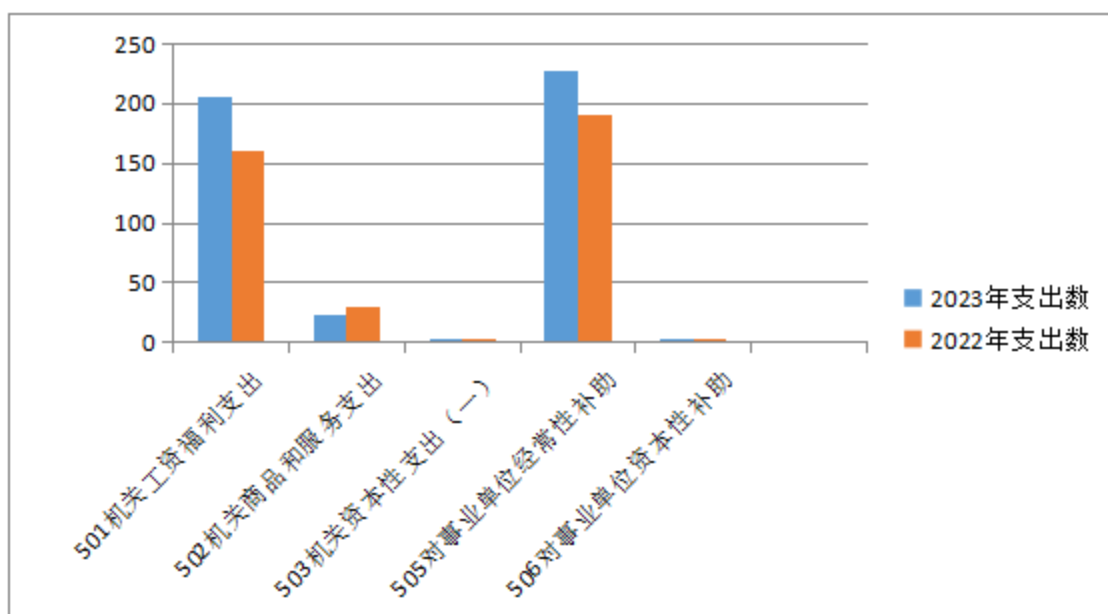
(附图表)



(2)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01 万元,其中: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 228.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和相关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 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资本性支出较少。

(附图表)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3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3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0.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25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正常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国库集中支付：是以国库单一帐户体系为基础，以健全的财政支付信息系统和银行间实时清算系统为依托，支付款项时，由预算单位提出申请，经国库集中支付执行机构审核后，将资金通过单一帐户体系支付给收款人的制度。